

证券代码：838673

证券简称：青鸟股份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北京青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由于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规划调整，同时为减少公司信息披露成本，降低挂牌期间中介机构等费用，经董事会慎重考虑，北京青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项》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项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已就该事项初步达成一致，针对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预计无异议股东。如后续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时存在异议股东，公司将制定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

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 1 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最终审核，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

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转让日起暂停转让。此后，至少每 10 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青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0 日